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職員陞遷序列表

91年12月19日91學年度第1學期12月份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 92年01月07日勤技人字第0920000121號函訂頒
 94年10月20日94學年度第1學期10月份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 94年11月01日勤技人字第0940001733號函訂頒
 95年5月4日95年第4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 95年5月16日勤技人字第0950200614號函訂頒
 100年1月26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 100年2月15日勤益科大人字第1001700052號函訂頒
 101年8月30日101學年度第2次考績及甄審委員會審議通過
 101年9月27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 101年10月25日勤益科大人字第1011700370號函發布
 103年11月27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 103年12月17日勤益科大人字第1031700504號函發布
 109年2月14日108學年度第5次考績及甄審委員會審議通過
 109年3月2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 109年4月16日勤益科大人字第1091700107號函發布
 114.9.25.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附表一
 114.10.3勤益科大人字第1141700466號函修正發布

序列	職稱	官職等	備考
一	中心主任	簡任第十至第十一職等	
<u>二</u>	<u>秘書</u>	<u>簡任第十職等</u>	
<u>三</u>	組長	薦任第八至第九職等	
<u>四</u>	秘書 技正	薦任第八至第九職等	
<u>五</u>	專員 輔導員	薦任第七至第八職等	
<u>六</u>	護理師	師（三）級	
	組員 技士	委任第五職等或薦任第六至第七職等	
<u>七</u>	技佐	委任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或薦任第六職等	
<u>八</u>	辦事員	委任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	
	護士	士（生）級	
<u>九</u>	書記	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校職員職缺由本校人員陞遷時，依本序列表逐級辦理，但次一序列中無適當人選時，得由再次一序列人選陞任。
- 二、 同一職稱，原任較低官等於取得高一官等任用資格者，得以原職務改派或調派，不辦理甄審程序。
- 三、 本校如有新增職務應依新增職務所列等職等列入適當序列。